

青龙满族自治县

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协作配合机制办公室

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度转岗安置消防员 拟安置岗位公示

根据《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办法(试行)》(国办发〔2024〕45号)和《河北省退出消防员首次安置工作实施方案》精神,现将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度转岗安置消防员拟安置岗位进行公示。公示时间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7 月 23 日,期间如有异议,请与县安置工作协作配合机制办公室联系,联系电话: 7158559。

附件: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度转岗安置消防员拟安置岗位情况表

青龙满族自治县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
协作配合机制办公室

(青龙满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代章)

2025 年 7 月 17 日